

证券代码：870369

证券简称：交联电力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肖淳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公告了会议通知(公告编号为 2023-016)。通知载明了会议的召开方式、召开时间和召开地点，对会议议题的内容进行了充分披露，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，明确了会议的登记办法、有权出席会议股东的股权登记日、会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号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

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律师见证相关安排：浙江峰翔律师事务所 杜斌、屠慧 律师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公告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,772,232.08 元，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4,309,229.45 元。为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以目前 2,000 万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0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峰翔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杜斌、屠慧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交联电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